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暨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河南黄河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河实业集团”）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350,000 股，金额 2,695,500 元，并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 12 元/股，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 1 亿元人民币，不高于 4 亿元人民币（包含本次增持金额）。

●后续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未达到实施增持计划的价格区间以及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等风险。

2017 年 7 月 14 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黄河实业集团的通知，黄河实业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黄河实业集团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 3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增持金额 2,695,500 元。本次增持前，黄河实业集团持有公司 324,536,38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2.75%；本次增持后，黄河实业集团持有公司 324,886,38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2.78%，其中包括 69,686,532 股限售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乔秋生先生为黄河实业集团的控股股东，乔秋生先生持有公司 31,440,94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2%，其中限售股 31,345,150 股。本次增持后，黄河实业集团和乔秋生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356,327,33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4.98%。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和未来发展的信心。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A 股。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累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 1 亿元人民币，不高于 4 亿元人民币（含 2017 年 7 月 14 日增持金额）。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价格不高于 12 元/股，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5、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6 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上市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应当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6、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后续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未达到实施增持计划的价格区间以及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等风险。

四、增持主体的承诺

黄河实业集团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五、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黄河实业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15 日